



中华美食寻根之旅

味外之味

朱振藩 著



『食圣、现代食神、
台湾首席美味鉴赏家』

书写舌尖上的
家国与乡愁

2(2)

朱振藩
著

味外之味

Copyright © 2015 by Life Bookstore Publishing Co.Ltd
All Rights Reserved.

本著作物经厦门墨客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代理，
由作者朱振藩授权生活书店出版有限公司在中国大陆
出版、发行中文简体字版本。

本作品版权由生活书店出版有限公司所有。
未经许可，不得翻印。

图书在版编目（CIP）数据

味外之味 / 朱振藩著. — 北京 : 生活书店出版有限公司 , 2016.1
ISBN 978-7-80768-109-0

I . ①味… II . ①朱… III . ①饮食—文化—中国
IV . ① TS971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5) 第 171066 号

责任编辑 廉 勇

装帧设计 罗 洪

责任印制 常宁强

出版发行 生活书店 出版有限公司

（北京市东城区美术馆东街22号）

邮 编 100010

图 字 01-2015-4220

经 销 新华书店

印 刷 北京隆昌伟业印刷有限公司

版 次 2016年1月北京第1版

2016年1月北京第1次印刷

开 本 635毫米×965毫米 1/16 印张15.5

字 数 160千字

印 数 0,001-8,400册

定 价 32.00 元

（印装查询：010-64002717；邮购查询：010-84010542）

序·知味天地宽

弦外之音，通常意有别指，让人莫测高深，亦可发人深省。味外之味则不然，其中种种况味，非但越探越出，甚且无入而不自得。是以善听者聆听弦外之音，善品者则享味外之味，彼此各精一端，人生因而益妙。

味外之味，大有趣味。我之所以探索其味，始于多年前读清人富察敦崇的《燕京岁时记》，书中指出：“栗子来时用黑砂炒熟，甘美异常。青灯诵读之余，剥而食之，颇有味外之味。”为了明白此味，曾依样画葫芦，却吃不出个所以然来，差别或许在于电灯终究不是青灯，少了那股“味”儿。此外，有人认为糖炒栗子宜配竹叶青酒食之，才会香气更浓，有那“味外之味”。我在试了之后，其味果然不同，深服前人之见识，得味外味之旨趣。

又，关于栗子的品味，还有两种说法，可供诸君参详。就

拿桂花鲜栗羹来说吧，这本是个时令菜，当秋末冬初之际，桂花阵阵飘香，栗子结实饱满，两者同纳一锅，由于得自意外，竟成千古名菜，引出一段佳话。

相传唐玄宗天宝年间，在一个中秋明月夜，杭州灵隐寺火头僧德明，正轮值烧栗子粥，供合寺僧众消夜。刚巧金风送爽，无数桂花飘落，大家吃过粥后，都夸清香扑鼻，味道更胜往昔。德明十分好奇，在几番探究后，终于解开谜题。从此之后，加桂花的鲜栗粥成了该寺名点，专供往来宾客食用，大受欢迎。

此粥再经厨师改良，加入西湖藕粉，易粥为羹之后，遂使桂花芳香、鲜栗爽糯及羹汁浓稠，全部融为一体。滋味清甜适口，比原先的还好，因而流行于江南，现则以江苏常熟虞山所烹制的最为脍炙人口。

这道著名素食，甚宜寒夜享用，天冷熬个一锅，趁热呷上两口，那种舒服暖和，全家人都畅心。

不过，杭州西湖的桂花，至今仍是名产，尤其烟霞岭下翁家山所产者，远近驰名。其中的满家弄一地，不但桂花特别香，而且桂花盛时，正逢栗子成熟，桂花煮栗子遂成了路边小店的无上佳品。浪漫诗人徐志摩曾告诉散文大家梁实秋说：“每值秋后必去访桂，吃一碗煮栗子，认为是一大享受。有一年去了，桂花被雨摧残净尽，感而写了一首诗《这年头活着不易》。”

区区一个栗子，惹来无数题材，引发不尽遐思，且说句实

在话，全是味外之味，越探越有味儿，而且余味无穷。人生也唯有如此，才过得有滋有味，不但提升精神层次，同时足以适口惬意，于游目骋怀外，潇洒地走一回。

目 录

I 序·知味天地宽

一 辑

- | | |
|----|-----------|
| 2 | 牛肉丸弹跳爽口 |
| 5 | 打牙祭的进化史 |
| 8 | 神仙粥“妙”用无穷 |
| 11 | 成都肺片两头望 |
| 14 | 严冬酌烧酒至补 |
| 17 | 爱食鲜鱼判高低 |
| 19 | 臭豆腐的沧桑史 |
| 22 | 驴马打滚真可口 |
| 25 | 川人最嗜回锅肉 |
| 27 | 金钩挂玉牌妙极 |

30	第一流的女厨师
33	墨水入肚耐寻味
36	佛门珍味青精饭
39	炸响铃儿真可口
42	老鼠曾经是御膳

二 辑

46	味蕴郁香卤鳝面
48	除暴安良的美味
51	天下第一羹小史
54	阜宁大糕白如雪
56	点心圣手萧美人
59	麻萨末一页传奇
61	波斯的馕最好吃
64	梁才子巧制鸡粥
67	煎扒鲭鱼的传奇
70	虱目鱼顶级料理
73	铁锅烤蛋扑鼻香
76	大马站煲超惹味
78	总理衙门是混蛋
81	韭菜篓中有玄机

三 辑

- | | |
|-----|-----------|
| 88 | 临沂鸡糁好滋味 |
| 91 | 世纪超级大拼盘 |
| 94 | 豆腐泥鳅万箭穿 |
| 97 | 全聚德挂炉烤鸭 |
| 100 | 全聚德的全鸭席 |
| 103 | “京中第一”便宜坊 |
| 106 | 一种潘鱼两食方 |
| 109 | 卓别林爱香酥鸭 |
| 112 | 郁达夫喜西施舌 |
| 115 | 虾子大乌参轶事 |
| 118 | 台湾火锅最多元 |
| 121 | 羊肉配白酒绝妙 |
| 124 | 萝卜干贝珠传奇 |
| 127 | 曹雪芹“老蚌怀珠” |
| 130 | 周桂生的太爷鸡 |
| 133 | 叔嫂传珍醋熘鱼 |
| 136 | 飞机空运纸包鸡 |
| 139 | 乳酿鱼的新版本 |

辑

牛肉丸弹跳爽口

据说十大元帅之一的贺龙，有次视察汕头驻军，尝到鲜脆爽口的东江（潮州）牛肉丸，连连声称“好菜”，随即起身向厨师大老蔡敬酒，并提问：“牛肉丸是如何做成的？”拙于辞令的大老蔡，幸好见机得快，马上抓起两粒牛肉丸朝地上一扔，丸子像乒乓球般弹得老高；接着他又取出两把像秦琼用过的铁锏来，回说：“就是用这家伙将牛肉片打烂，切不可用刀子剁碎，丸子才弹得起来，入口才会有脆感。”贺龙见状，大笑不已，举座皆欢。

这种爽口牛肉丸，乃广东东江地区的传统名菜，又称东江或潮州牛肉丸。其爽口的秘密，则在绝不能像制作普通肉丸般，先把肉料切碎后剁烂，而要将整牛腿肉用钝器捶砸成泥。推究其原因，应是可使肉浆保持较长的肌肉纤维，从而在成丸后产生强韧的弹性。待肉浆捶打完毕，把它盛进大盆，加清水、精

盐、湿淀粉搅拌均匀，再将肉浆不断拍打，增加其黏性，直到抓起后不往下掉为止。接下来则是挤丸，以左手抓肉浆在掌心里，紧握拳头，使肉浆从拇指与食指弯曲的缝中挤出来，右手再拿汤匙将丸子由手缝中挖出，置微沸水（约七十摄氏度）中小火煮至定型。由于这套纯手工制作的牛肉丸耗时费工，以致流传不广，仅在粤东地区流行。

关于此菜的起源，一说是从周天子“八珍”中的“捣珍”演变而来，另一说乃是魏晋南北朝时的“跳丸炙”。约在五胡乱华时，今客家人的祖先自中原南迁，将此制法带至岭南，其后传至粤东的惠州、梅县一带。直到20世纪40年代，始传至潮汕地区，作为小吃应市，成为当地名品。由此观之，牛肉丸在东江，可谓后来居上，进而一枝独秀，目前它在当地已与猪肉丸、鱼肉丸齐名，合称“三丸”。

色泽艳红、肉质爽软、滋味香醇的爽口牛肉丸，可与濑粉、河粉、米粉、伊面等搭配食用，可以当成正餐，亦可权充点心，爽口弹牙，无以上之。难怪周星驰和莫文蔚主演的《食神》一片中，以“爆浆濑尿牛丸”影射。爽口牛肉丸被公认为“天下第一丸”，脍炙人口，无逾于此。

我早年在香港即爱食爽口牛肉丸，有时会与鱼蛋同享，既脆且爽，越嚼越带劲儿。最常光顾者，乃位于尖沙咀的“乐园牛丸皇”。食家蔡澜谓其牛肉丸往地上一掷，可弹得与桌面同

高，此话虽然夸张，但距真相并不甚远。前一阵子位于永和竹林路的“成记粥面专家”，亦有爽口牛肉丸出售，或做菜品荐餐，或与河粉同享，都有一定水平。可惜毕竟欣赏者少，后来不再供应，令我扼腕而叹，久久不能自己。

打牙祭的进化史

我们现在到外头去吃个馆子，或者烧顿好饭菜犒劳亲友，常会挂在嘴上的口头禅，不外是“打牙祭”或“祭五脏庙”这两个词儿。祭五脏庙易解，但一提及打牙祭，很多人只知今意，却不明白其由来，其实，它可是挺有意思的哟！

事实上，牙祭这一习俗由来已久，它源自中国古代之“祃牙”。据《宋史·礼志》上的解释：“祃牙”系“‘祃’师祭也。军前大旗曰‘牙’，师出必祭，谓之‘祃牙’”。可见“祃牙”乃古代军旅中祭拜牙旗之大礼，祭礼虔诚肃穆，的确非同小可。而在商场中，“同行如敌国”，尔虞我诈，其风险之大，一如行军打仗。因此，一年之中首日开市，即仿效军队举行“师祭”，祈求旗开得胜之意，也来个祭典，冀望生意兴隆，财源广进。从此之后，祃牙便从“师祭”慢慢演变成“商祭”，成为一种例规。

另，过去商界中，凡大年初一照例“休市”，停止营业一天，到了年初二才开始营业，谓之“开市”，亦称“开牙”。而在开市当天，因是一年之始，当然格外隆重。开门要燃放“万头”长炮，谓此为“开长红”。还要祭拜财神爷，大摆酒席庆贺，祈求“开门大吉”“生意兴旺”。宴席上要按“九大簋（音鬼）”设置酒菜，而“生菜（生财）”“生鲤（生利）”“发菜（发财）”“蚝豉（好市）”之类有好彩头的菜肴更万万少不得。以此观之，此种“开牙祭”即是所谓的“牙祭”，也就是今日所说的“开牙”“做牙”，显然它是承袭“祃牙”的遗风而来。

习俗总是日见齐备、越显周密，故发展到后来，不但正月初二要做“开头牙”，举凡每月初二，甚至十六，也要做“牙祭”（一称“做祃”）。此外，早年一些店家，平日多吃蔬食，每隔若干日，才吃顿肉食，这也叫“牙祭”。例如清人吴敬梓《儒林外史》描述：“平常每日就是小菜饭，初二、十六跟着店里吃牙祭肉。”足见其范围也越来越广，与原意已渐行渐远了。

到了后来，两广地区的人们“打工搵事头（即老板）”，除了当面言明每月工钱、红利外，每月到底有几次牙，也得事先讲清楚，才不会吃暗亏。然而，当吃年初二的“头牙宴”后如被老板宣布“炒鱿鱼（即解雇）”，就得另找头家。因此，对于“打工仔”而言，喝这“头牙酒”，并不全然是享受美食，能否

“过关”，才最重要。

而今“牙祭”这种习俗，由于“文革”“破四旧”之故，已在两广一带消失，但在港澳特区及海外华人聚居之地，依然盛行不辍。当下台湾的习俗，已与两广大有别，不是吃“头牙”，而是食“尾牙”，老板让员工在过年前打个牙祭，起到联欢的作用，早就远远超过保住饭碗，显然有人情味多了。所以，同样打个牙祭，今古之俗大异，心情亦有天壤之别哩！

神仙粥“妙”用无穷

已故饮食大家唐鲁孙曾写道：“广东人到了夏天，最喜欢以荷叶入馔或做点心，用瓦制的牛头煲来煮。煮的时候，用井水、大火，一煮几小时，米粒接近溶化程度，他们叫‘明火白粥’。在水将要开锅前，放下腐皮、白果，等粥熬好，将锅盖掀开，把洗净鲜荷叶代替锅盖盖严，扣上十分钟，则白粥变成浅绿色，碧玉溶浆，荷香四溢。先曾祖乐初公（长善）在广州将军任内，暑天时常以此待客，梁星海（鼎芬）、文艺阁（廷式）给这个粥取名‘神仙粥’。”

说真格的，唐老追忆的这段神仙粥，出自文人附会，并非原始面貌。目前我所知最早的神仙粥方子，乃唐代遗留的敦煌残卷所记，文云：“神仙粥：山药蒸熟，去皮一斤；鸡头实（即芡实，鸡头米）半斤，煮熟去壳，捣为末。入梗半升，慢火煮成粥，空心食之。或韭子末二三两在内，尤妙。食粥后，用好